

2024 年度

井研县信访局部门决算公开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4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7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0
第五部分 附表	3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7
二、收入决算表	37
三、支出决算表	3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7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7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7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7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中共乐山市委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期群众工作的实施意见》（乐委发〔2007〕11号）和《中共乐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井研县设立中共井研县委井研县人民政府信访和群众工作局的批复》（乐编发〔2007〕75号）精神，设立中共井研县委井研县人民政府信访和群众工作局，为县委、县政府处理群众信访问题的工作部门，列入县委工作机构。根据《中共井研县委 井研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井研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井委发〔2019〕6号）精神，经县委编委会议研究，在县委群众工作局的信访工作职责基础上组建县信访局，作为县政府工作部门。不再保留县委群众工作局。根据《中共井研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井研县群众来访接待中心的批复》（井委编委发〔2015〕34号）和《中共井研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县信访局机构编制事宜的通知》（井委编委发〔2024〕11号）精神，将县政府办公室的心连心服务热线职责划到县信访局，增设内设机构心连心热线管理办公室，井研县群众来访接待中心为县信访局下属事业单位。

（一）主要职责

（1）负责处理县内外群众给县委、县政府的来信，接待群众来访，保证信访渠道畅通；及时、准确地向县委、县政府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完善政策的建议。

（2）承办上级党委、政府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信访指示的落实情况；向各乡镇各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3）协调处理跨乡镇和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到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的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检查、指导、协调各乡镇各部门的信访工作。

（4）总结推广各乡镇各部门信访工作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通报重大信访问题和信访事件。

（5）了解掌握全县信访工作队伍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的培训；指导全县信访部门办公自动化建设。

（6）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对外交流和联络。

（7）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并研县信访局设 4 个职能股室和 1 中心。

（1）办公室

负责机关人事、文秘、机要、档案、保密等行政事务和后勤保障；负责经费的管理和使用；负责组织综合性会议；负责全县信访工作的调查研究，研究新时期信访工作的特点；综合分析、反映信访动态和信息；组织起草有关文稿；负责全县的业务指导、培训工作；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的经验；负责信访工作政策咨询；负责编辑信访工作政策资料。

（2）信访股

办理县内外群众给县委、县政府以及县领导的来信；反

映群众来信的重要信息；接待县内外群众到县委、县政府的来访；处理群众到县委、县政府的集体上访和有关突发事件；负责县委、县政府信访接待窗口日常工作；协调处理各乡镇各部门群众来访中遇到的复杂问题。

（3）督查督办股

负责对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法规、规章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督促检查；承办上级机关及其领导同志和县委、县政府领导同志批办、交办的重要信访事项；对全县各乡镇各部门办理重要信访事项和来访事项的复查、复核工作进行查办、协调和调研督导；负责对改进工作、追究责任、完善政策“三项建议权”的行使提出意见和建议；协调指导全县各级各部门的信访事项督查督办工作；负责督促检查中央、省、市、县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众性事件联席会议及其办公室议定或交办事项的贯彻落实情况。

（4）心连心热线管理办公室

负责上级心连心热线管理机构交办事项的办理和上报工作，负责县心连心服务热线的日常受理、办公工作。

（5）群众来访接待中心

负责做好来访群众反映问题的登记、引导到相关部门或乡镇办理，并收集、反馈办理情况；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到县委、县政府上访群众的现场疏导和劝返工作；做好“县领导接待日”接访协调和服务工作，维护信访秩序；宣传《信访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提供相应的咨询和服务，引导上访群众依法上访，维护正常工作秩序；收集、反馈来访群众反映的重大信访信息和社情民意，负责全县民情观察员的管理工作，定期编发《信访信息》、《社情民意》；完成局

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编制及领导职数

核定县信访局行政编制 9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中层职数 4 名。保留工勤编制 1 名。根据《中共井研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增加县群众来访接待中心编制的批复》（井委编委发〔2024〕42 号）文件批复，增加一名事业编制，现核定事业编制 6 名，其中设主任 1 名。在 2024 年 1 月退休 1 名公务员，2024 年 6 月和 8 月新招聘 2 名公务员，12 月调入 1 名公务员，现空事业编 1 名。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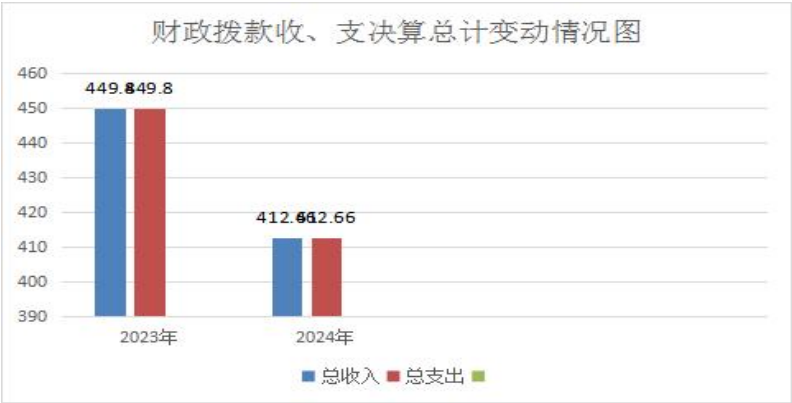
井研县信访局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12.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7.14 万元，下降 8.26%。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存量资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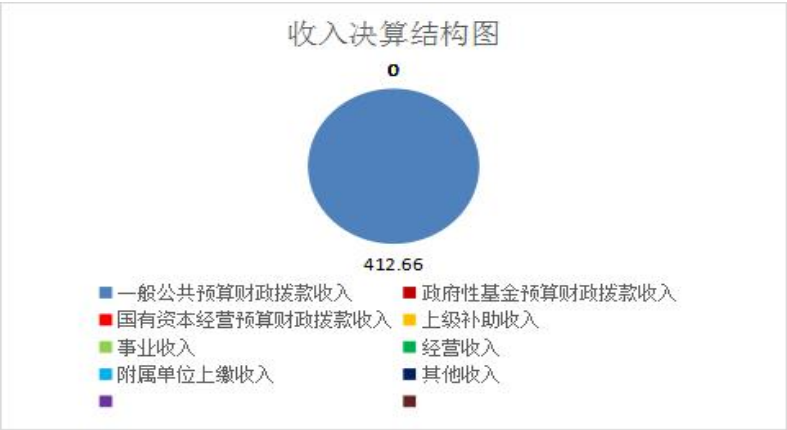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12.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2.66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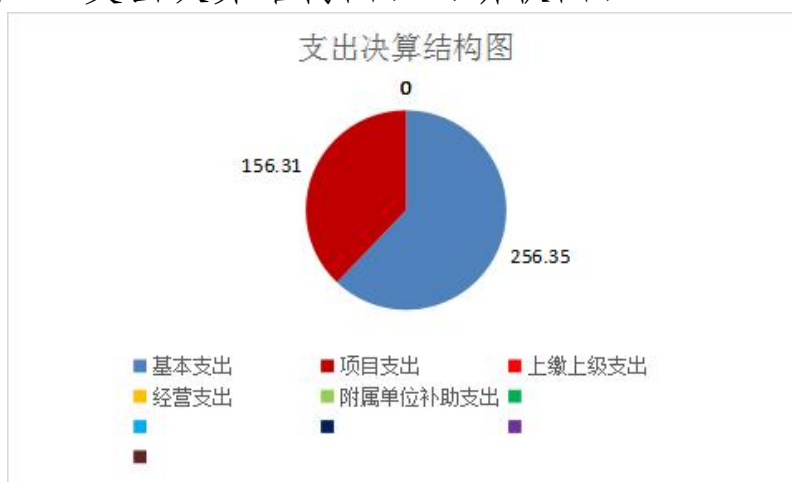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12.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6.35 万元，占 62.12%；项目支出 156.31 万元，占 37.8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12.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 37.14 万元，下降 8.26%。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存量资金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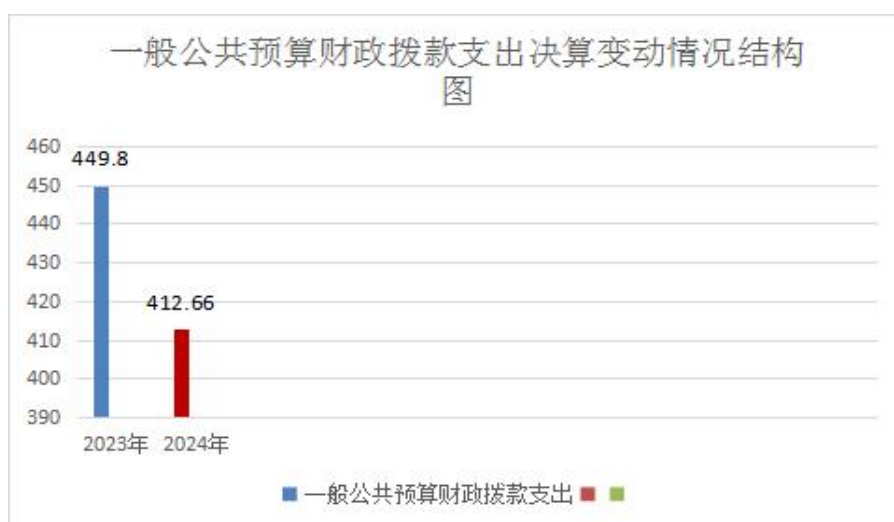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2.6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7.14 万元，下降 8.26%。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存量资金支出。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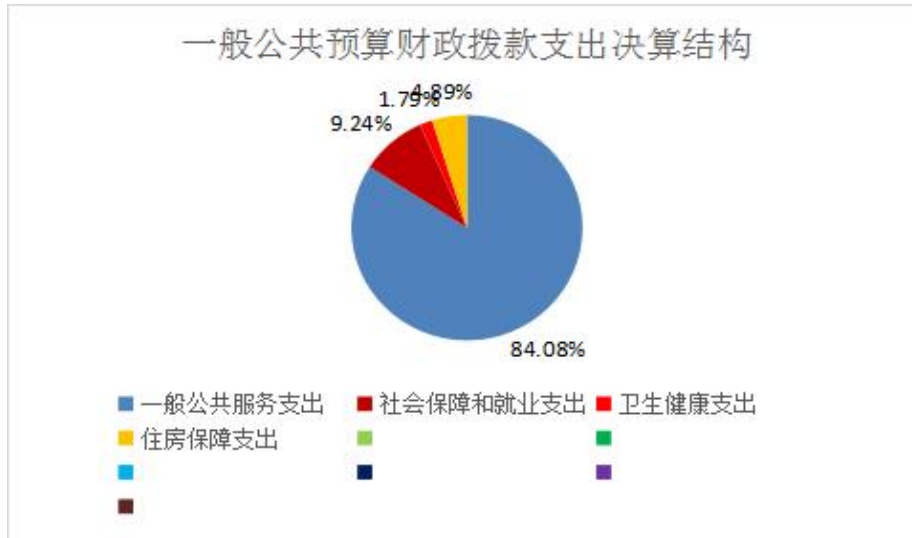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2.6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6.96 万元，占 84.08%；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2 万元，占 9.24%；卫生健康支出 7.40 万元，占 1.79%；住房保障支出 20.18 万元，占 4.89%。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412.66，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

(1)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27.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7.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支出决算为 99.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2.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2.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卫生健康

（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为 4.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为 2.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支出决算为 0.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0.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6.3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4.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 21.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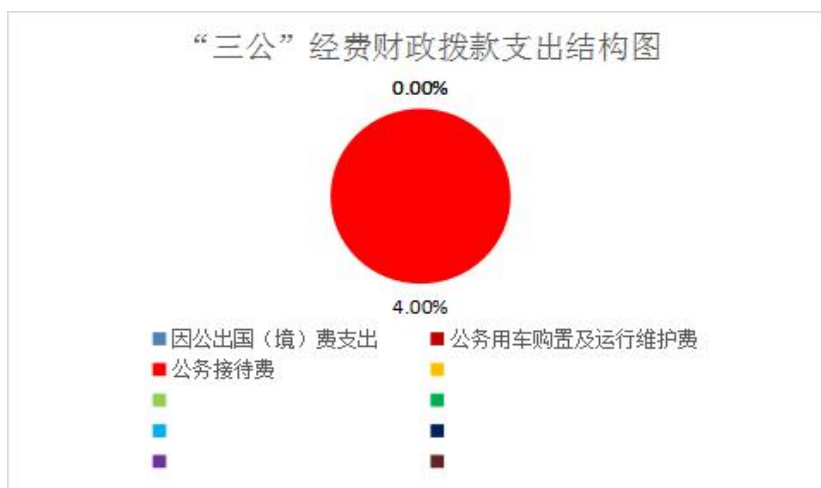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08 万元，完成预算 4%，较上年度增加 0.08 万元，增长 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8 万元，占 4%。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08 万元，完成预算 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08 万元，增长 8%。主要原因是兄弟区县信访局人员到我局交流学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8 万元，主要用于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08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兄弟区县信访局人员到我局交流学习，共计产生金额 0.08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具体项目）。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

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井研县信访局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53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17.07 万元，增长/下降 44.22%。主要原因是减少存量资金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井研县信访局部门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具体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井研县信访局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井研县信访局部门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全国“两会”期间信访保障工作经费和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2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

对 41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

（1）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指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记支出）。

4.卫生健康

（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

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5.住房保障

（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井研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井财政函〔2025〕12 号）文件要求，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提高财政资金投入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现将我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中共乐山市委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期群众工作的实施意见》（乐委发〔2007〕11 号）和《中共乐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井研县设立中共井研县委井研县人民政府信访和群众工作局的批复》（乐编发〔2007〕75 号）精神，设立中共井研县委井研县人民政府信访和群众工作局，为县委、县政府处理群众信访问题的工作部门，列入县委工作机构。根据《中共井研县委 井研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井研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井委发〔2019〕6 号）精神，经县委编委会议研究，在县委群众工作局的信访工作职责基础上组建县信访局，作为县政府工作部门。不再保留县委群众工作局。根据《中共井研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井研县群众来访接待中心的批复》（井委编委发

〔2015〕34号)成立下属事业单位井研县群众来访接待中心。根据《中共井研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县信访局机构编制事宜的通知》(井委编委发〔2024〕11号)精神,将县政府办公室的心连心服务热线职责划到县信访局,增设内设机构心连心热线管理办公室,井研县群众来访接待中心为县信访局下属机构。

(二) 机构职能。

(1) 负责处理县内外群众给县委、县政府的来信,接待群众来访,保证信访渠道畅通;及时、准确地向县委、县政府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完善政策的建议。

(2) 承办上级党委、政府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信访指示的落实情况;向各乡镇各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3) 协调处理跨乡镇和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到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的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检查、指导、协调各乡镇各部门的信访工作。

(4) 总结推广各乡镇各部门信访工作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通报重大信访问题和信访事件。

(5) 了解掌握全县信访工作队伍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的培训;指导全县信访部门办公自动化建设。

(6) 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对外交流和联络。

(7) 负责上级心连心热线管理机构交办事项的办理和

上报工作，负责县心连心服务热线的日常受理、办公工作。

（8）负责做好来访群众反映问题的登记、引导到相关部门或乡镇办理，并收集、反馈办理情况；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到县委、县政府上访群众的现场疏导和劝返工作；做好“县领导接待日”接访协调和服务工作，维护信访秩序；宣传《信访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提供相应的咨询和服务，引导上访群众依法上访，维护正常工作秩序；收集、反馈来访群众反映的重大信访信息和社情民意，负责全县民情观察员的管理工作，定期编发《信访信息》、《社情民意》；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9）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4 年末，核定县信访局行政编制 9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中层职数 4 名。保留工勤编制 1 名。根据《中共井研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增加县群众来访接待中心编制的批复》（井委编委发〔2024〕42 号）文件批复，增加一名事业编制，现核定事业编制 6 名，其中设主任 1 名。在今年 1 月退休 1 名公务员，6 月和 8 月新招聘 2 名公务员，12 月调入调出各 1 名公务员，现空事业编 1 名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井研县信访局 2024 年部门年初预算收入数为 275.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5.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其他收入 0 万元；决算收入数 412.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6.34 万元、项目支出 156.32 万元。

（二）支出情况。井研县信访局 2024 年部门年初预算支出数为 275.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3.45 万元、项目支出 52.38 万元；决算支出数 412.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6.34 万元、项目支出 156.32 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井研县信访局 2024 年部门决算报表结转结余金额为 0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

（1）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根据《信访工作条例》第二十二规定，各级党委和政府信访部门收到信访事项，应当予以登记，并区分情况，在 15 日内分别处理，及时受理率达到 100%。

（2）信访事项按期办理率。根据《信访工作条例》第二十二第一款第三项规定，对转送信访事项中的重要情况需要反馈办理结果的，可以交由有权处理的机关、单位办理，要求其在指定办理期限内反馈结果，提交办结报告，按期办结率达到 98%。

（3）特殊疑难信访案件的化解。为推动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主体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特别是对事关民生的“无头案”、“钉子案”、“骨头案”等特殊疑难个案的化解，经单位充分甄别筛选，确定需化解信访积案，化解率为 100%。

（4）重要敏感节点的信访保障工作。为确保在重要敏感期间，没有我县的声音、没有我县的图像，我县抽调人员组成各工作组赴重要点位开展信访保障工作，继续保持了“三个不发生”的目标。

（5）应急处突工作。为了维护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我局利用人口出行信息分析系统和公安局提供的信息，及时组织专班人员开展信访保障工作，维护了社会的稳定。

（6）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根据县委县政府统一安排，及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得到县委、县政府的肯定。

2.预算管理。

我局根据相关政策依据及单位实际，实行零基预算，并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及一般性支出，科学准确编制年初预算。2024 年全年预算收入为 412.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2.66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决算数为 412.6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3.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根据《井研县信访局财务管理制度》结合当前政策，进一步补充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拟定绩效管理制度，对本部门预决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方面作出相关规定并严格执行。

（2）财务岗位设：我局财务室设在局办公室，负责本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和决算工作，管理和审批局机关各项经费的使用。科学合理设置工作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并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

（3）资金使用规范：井研县信访局部门资金使用均符

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不存在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超范围超标准使用经费、违规使用“三公经费”、滥发津贴补贴等情况。

4.资产管理。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资产总额 68.43 万元，较上年增长 1.68%；负债总额 9.92 万元，较上年增长 26.37%；净资产 58.51 万元，较上年下降 1.56%。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45.20%；公共基础设施成新率为 0%；保障性住房成新率为 0%。日常管理中，严格执行资产管理制度，按时计提资产折旧，编报资产月报，及时核对资产，保证帐实相符。

5.采购管理。

实行采购意向公开，方便市场主体提前掌握采购项目信息。按政府采购相关要求，完成采购手续。同时落实支持创新、绿色发展、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的要求，确保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政府采购提质增效落到实处。2024 年我局无政府采购项目。

（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41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371.89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6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40.77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根据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要求，井研县信

访局对符合事前绩效评估条件项目，按要求开展了自行评估并上传评估报告。

目标设置：井研县信访局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相匹配。

（3）项目入库：井研县信访局所有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入库工作。

2.项目执行。

（1）执行同向：井研县信访局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

（2）项目调整：井研县信访局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应采取收回预算处置措施的项目数量 0 个 0。

（3）执行结果：井研县信访局部门预算常年项目总数 3 个（不含人员类、公用类项目），结余率小于 10% 的项目数量 0 个；一次性项目和阶段项目总数 10 个，结余率小于 10% 的项目数量 0 个。

3.目标实现。

（1）目标完成：井研县信访局 6 个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的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率为 100%。

（2）目标偏离：井研县信访局 6 个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已全部完成预期指标的数量，无指标偏离度。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内部应用情况。

井研县信访局将所有预算项目全年预算执行情况纳入了局机关绩效管理考评细则中，将评价结果作为项目延续和新增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2.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财政部门统一部署安排，井研县信访局于 2024 年 2 月 2 日随同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公开了绩效目标设置情况，于 2024 年 9 月 9 日随同 2023 年部门决算说明公开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自觉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管理透明度。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井研县信访局认真对照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本部门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等方面进行了评价，自评得分 98.4 分。

总体来看，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切实履行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加快推动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以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为节点，以目标引领和结果应用为抓手，扎实推进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稳步开展。

（二）存在问题。

1.需加强预算精细化管理。预算编制准确率有待提高，项目经济分类科目，特别是保运转项目，存在无法精确预测发生金额的情况，调整频繁，增加工作量。

2.动态监控项目执行还需进一步加强。对执行过程有变动的项目，未提早谋划，预留前置审批流程时间不够充分，项目调整不及时，从而影响项目执行进度。

（三）改进建议。

1.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加强预算编制源头管理，督促各股室（中心）根据承担的工作任务，在做好需求论证、项目评审基础上提出经费需求，强化绩效目标设置和审核，严格审查新增需求提升编制水平，树立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

2.提高全过程绩效管理水平和。加强事中监控，动态调整绩效目标。落实相关业务股室绩效目标的使用责任、分管领导绩效目标的审查责任，将绩效目标落到实处，共同提高绩效水平、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果。

3.加强绩效自评与预算编制的衔接，充分利用绩效评价结果，强化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等挂钩，确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准性。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井研县信访局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412.66	412.66	0
年度总体目标	（1）负责处理县内外群众给县委、县政府的来信，接待群众来访，保证信访渠道畅通；及时、准确地向县委、县政府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完善政策的建议。 （2）承办上级党委、政府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信访指示的落实情况；向各乡镇各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3）协调处理跨乡镇和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到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的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检查、指导、协调各乡镇各部门的信访工作。 （4）总结推广各乡镇各部门信访工作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通报重大信访问题和信访事件。 （5）了解掌握全县信访工作队伍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的培训；指导全县信访部门办公自动化建设。 （6）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对外交流和联络。 （7）负责上级心连心热线管理机构交办事项的办理和上报工作，负责县心连心服务热线的日常受理、办公工作。 （8）负责做好来访群众反映问题的登记、引导到相关部门或乡镇办理，并收集、反馈办理情况；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到县委、县政府上访群众的现场疏导和劝返工作；做好“县领导接待日”接访协调和服务工作，维护信访秩序；宣传《信访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提供相应的咨询和服务，引导上访群众依法上访，维护正常工作秩序；收集、反馈来访群众反映的重大信访信息和社情民意，负责全县民情观察员的管理工作，定期编发《信访信息》、《社情民意》；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9）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用于机关干部职工工资、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行政运行费用	
	保障编外人员经费	用于支付编外人员的工资、保险、及绩效和管理费等费用	
	信访维稳经费	为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工作，切实解决群众需求、诉求，治理进京非访、化解积案、规范信访秩序、融洽干群关系，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全面快速发展。	
	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化解经费	用于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主体的特俗疑难信访问题，特别是对事关民生的“无头案”、“钉子案”、“骨头案”等特殊疑难信访个人实施适度救助。	
	信访视频接访系统维护费用	为进一步打造“阳光信访”，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按照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网上信访工作的意见》（川委办【2015】35号）关于建设省、市、县三级视频信访系统的工作部署，我市和各县（市、区）视频信访系统是四川省视频信访系统的组成部分，是拓展网上信访信息	

			系统的一项重要应用,属于非涉密信息系统,利用互联网线路完成与上级视频系统的对接互通,连接起国家、省、市信访视频系统。					
人口出行数据分析平台费用			为全面精准掌握重点信访人员动态信息,我局通过向网络服务公司购买人口出行数据信息,以便第一时间掌握信访人员动向和采取有效控制措施,减少信访量。					
监控设备租金及网上受理平台服务费			用于天网监控设备租赁费和四川省网上信访信息系统费用					
党的二十大期间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为维护代表驻地和场馆周边的稳定,切实做好各个点位的应急劝返工作,确保党的二十大期间的信访稳定。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期间信访保障工作经费			为维护各代表驻地和场馆周边的稳定,切实做好各个点位的应急劝返工作,我局根据市局要求,抽调人员组成信访保障工作专班前往北京等地开展工作,确保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期间的信访稳定。					
全国、省、市“两会”及驻蓉期间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为维护两会期间代表驻地和场馆周边的稳定和省委省政府群众来访接待中心的信访秩序,确保全国、省、市“两会”顺利召开和省委省政府群众来访接待中心的稳定。					
2022 年省十二次党代会、驻蓉值班期间及应急处突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为维护省十二次党代会期间代表驻地、场馆周边的稳定,驻蓉值班期间的应急劝返等工作,切实做好各驻地和场馆周边及省群众来访接待中心的信访秩序,确保省十二次党代会及驻蓉值班期间的应急劝返工作顺利进行。					
第 31 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信访保障工作经费			第 31 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是全国大事、四川要事,为确保大运会活动的正常开展,按照省、市信联办要求,抽调精兵强将组建大运会信访保障工作组,前往大运会比赛场馆、运动运驻地、各接访点、重要敏感场所等开展信访保障工作,全力保障大运会期间不出现异常现象。					
到省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值班工作经费			协调做好全市群众到省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的走访、劝返工作,规范信访秩序,不给我市造成不良影响。					
省委巡视组巡视乐山、省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值班及劝返重点人员经费			根据市局要求,在省委巡视组巡视乐山、省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值班期间,为进一步规范信访接待秩序,提升信访干部队伍应急处突、办理信访事项等的能力和水平,积极引导、劝访信访人员,确保省委巡视组巡视乐山、省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值班期间及重要敏感地点的稳定。					
全省、市两会期间信访保障工作经费			为维护两会期间代表驻地和场馆周边的稳定,确保全省、市“两会”顺利召开,做到不给上级添乱、不给井研抹黑。					
大接访大下访专项行动经费			保障领导全年带案下访、接访、化解稳控上访案件及各工作站规范化建设费用,促进全县社会稳定。					
浙江诸暨考察学习枫桥经验经费			为更好的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枫桥经验”指示精神,提升全县信访干部在新形势下做好群众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加快推进县域社会治理工作,营造良好的信访工作氛围和发展环境。					
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县级配套资金			用于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主体的特俗疑难信访问题,特别是对事关民生的“无头案”、“钉子案”、“骨头案”等特殊疑难信访个人实施适度救助。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	权重	实际完成

指标				性质		单位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体机关人员	=	15	人	2%	15 人
			编外人员	=	2	人	2%	2 人
			化解特殊疑难信访案件	≥	6	件	2%	4 件
			信访视频接访系统	维护	1	套	1%	1 套
			人口出行数据分析平台系统	=	1	套	1%	1 套
			网络投诉受理平台系统	=	1	套	1%	1 套
			二十大期间信访保障工作	=	1	次	1%	1 次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期间信访保障工作	=	1	次	1%	1 次
			全国、省、市“两会”及驻蓉期间信访保障工作	=	1	批次	1%	1 批次
			2022 年省十二次党代会、驻蓉值班期间及应急处突信保障工作	=	1	批次	1%	1 批次
			第 31 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信访保障工作经费	=	1	次	1%	1 次
			省委巡视组巡视乐山抽调人员	=	2	人	1%	2 人

		应急处突	=	1	次	1%	1 次
		到省群众来访接待中心值班	=	1/31	人/天	1%	1 人/31 天
		全省、市两会期间信访保障工作	≥	9	人	1%	9 人
		领导带案下访接访案件数	≥	10	件	1%	10 件
		浙江诸暨考察学习枫桥经验租用车辆	=	1	辆	1%	1 辆
		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县级配套资金	≥	10	件	1%	10 件
	质量指标	保障机关运行	正常率	95	%	1%	95%
		保障编外人员经费	正常率	95	%	1%	95%
		特殊疑难案件	化解率	92	%	1%	92%
		信访视频系统	运行	正常	定性	1%	正常
		提供重点人员动态	及时率	90	%	1%	90%
		监控设备和网络投诉受理平台	运行	正常	定性	1%	正常
		重要敏感节点及应急处信访突保障工作	及时劝返率	92	%	1%	92%
		领导带案下访接访	化解稳控率	90	%	1%	90%
	时效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时效	≥	1	年	1%	1 年

	保障编外人员经费时效	≥	1	年	1%	1 年
	特殊疑难信访案件化解时效	≤	1	年	1%	1 年
	保障信访视频系统正常运转时效	≥	1	年	1%	1 年
	提供重点人员出行信息时效	≥	1	年	1%	1 年
	监控设备和网络投诉受理平台运行时效	≥	1	年	1%	1 年
	党的二十大期间信访保障工作时效	≥	18	天	1%	18 天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期间信访保障工作时效	≥	14	天	1%	14 天
	全国、省、市“两会”及驻蓉期间信访保障工作时效	≥	63	天	1%	63 天
	2022 年省十二次党代会、驻蓉值班期间及应急处突信保工作	≥	47	天	1%	47 天
	第 31 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信访保障工作经费	≥	18	天	1%	18 天

		省委巡视组巡视乐山期间信访保障工作时效	≥	51	天	1%	51 天
		到省群众来访接待中心值班时效	≥	31	天	1%	31 天
		全省、市两会期间信访保障工作时效	≥	9	天	1%	9 天
		领导带案下访接访时效	=	1	年	1%	1 年
		到浙江诸暨考察学习时效	≥	6	天	1%	6 天
		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县级配套资金使用时效	≤	2	月	1%	2 月
	成本指标	全年机关运行经费和全体人员工资等	≤	256.35	万元	2%	256.35 万元/年
		2 名编外人员经费	≤	7.32	万元/年	1%	7.32 万元/年
		化解 6 件特殊疑难信访问题经费	≤	4.5	万元	1%	4.5 万元
		信访视频接访系统维护费用	≤	3.5	万元/年	1%	3.5 万
		人口出行数据分析平台系统费用	≤	4.98	万元/年	1%	4.98 万元/年
		网络投诉受理平台系统费用	≤	0.84	万元/年	1%	0.84 万元/年

	监控设备租金	≤	1.71	万元	1%	1.71 万元
	党的二十大期间信访保障工作经费	≤	0.65	万元	1%	0.65 万元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期间信访保障工作经费	≤	12.40	万元	1%	12.4 万元
	全国、省、市“两会”及驻蓉期间信访保障工作经费	≤	28.78	万元	1%	28.78 万元
	2022 年省十二次党代会、驻蓉值班期间及应急处突信保工作	≤	0.02	万元	1%	0.02 万元
	第 31 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信访保障工作经费	≤	20.83	万元	1%	20.83 万元
	省委巡视组巡视乐山、省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值班及劝返重点人员经费	≤	5.99	万元	1%	5.99 万元
	到省群众来访接待中心值班经费	≤	2.39	万元	1%	2.39 万元

		全省、市 两会期间 信访保障 工作经费	≤	3.61	万元	1%	3.61 万元
		领导带案 下访接访 案件经费	≤	3.15	万元	1%	3.15 万元
		浙江诸暨 考察学习 枫桥经验 租用车辆 费用	≤	0.88	万元	1%	0.88 万元
		化解 12 件 特殊疑难 信访问题 县级配套 资金	≤	24	万元	1%	24 万元
		信访维稳 经费	≤	35.74	万元	1%	35.74 万 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全县 和谐与稳 定发展率	≥	92	%	20% 9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 满意率	≥	92	%	2% 92%
			主管部门 满意率	≥	94	%	2% 94%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